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持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和发展战略，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锻造发展韧性

公司以“世界一流强港、世界一流企业”建设战略和“浙江省航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战略”为指导，高质量推进“亚洲领先的区域物流服务商”核心目标落实。

公司集装箱运输板块聚焦“三条业务发展主线”。国际业务以“东北亚精品提升，东南亚拓展深耕，扩大航线辐射”为主线，国内支线业务以“持续织密以宁波舟山港为核心的水水中转集疏运网络建设”为主线，内贸运输以“巩固宁波舟山港区域内贸箱量主力军地位”为主线。“三线”共同发力，不断扩大业务辐射、提升服务效能。

公司散货运输板块加强“内外联动”，整合资源参与大宗商品物流链保通、

保畅，拓展新货源、新货种，实施精细化经营，推进多种服务模式并举，拓展干散货运输国际市场，提升航运企业抗周期、抗风险能力。

公司航运辅助板块注重协同发展，推进一体化运作，完善代理服务体系，聚焦新兴项目拓展代理业务，推动业务多元发展。

公司将科学谋划船队更新迭代，推进新造船型签约投建与外贸运力发展计划，推动产学研用融合，加强新技术孵化与成果转化赋能企业发展。同时，公司将持续深化战略能力建设，系统谋划国际化战略布局，逐步打造与航线配套的海外服务支点，优化“海外段”服务链条。

二、深耕绿智建设，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培育新质生产力助推绿色航运发展，以绿色节能践行“双碳”号召。公司秉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将绿色低碳、智能创新发展理念贯穿公司船队规划、建设和运营的全过程，积极推广新能源、新技术、新工艺在新造船上的应用，合理规划船舶设备更新、降低船舶油料消耗、提高船舶营运效益，积极落实绿色减排、清洁能源的应用，在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创新实践道路上不断探索，重点推进“纯电动海船投建”等项目，稳步深化船队的专业化、智能化、绿色化、节能化建设。公司将统筹运用数字化工具，迭代优化外贸系统、船舶安全态势感知、内贸电商等应用系统，着力赋能经营管理等关键环节。

三、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秉承“为投资者创造价值”核心理念，高度重视股东回报，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资金使用安排，实施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公司自 2022 年上市以来，连续 3 年实现稳定的现金分红，累计分配现金股利约 5.2 亿元人民币。未来，公司将继续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理念，统筹协调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整体回报的动态平衡，研究股权激励、股份回购等市值管理手段

可行性，考虑适当增加分红频次，优化分红节奏，逐步建立健全可持续发展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充分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四、加强投关管理，传递发展价值

公司将继续坚守信息披露合规底线，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积极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不断提升信息披露有效性和透明度，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将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及投资者关切点，优化创新多渠道、多层次、高质量、高频次的投资者良性互动机制，通过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E 互动平台、电话、电子邮箱、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来访、座谈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交流，有效传递公司价值，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感。

五、深化规范治理，夯实发展根基

公司将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及制度体系，不断提升治理效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及时跟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最新监管动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系统性地推进制度修订优化，确保制度与新要求有效衔接、协同运作。公司将持续加强内控合规管理，完善内部制度和流程，巩固内部控制评价、审计、合规管理成果。同时，公司将继续践行 ESG 理念，坚持巩固 ESG 治理顶层设计，不断完善制度体系，持续加强对各重要 ESG 议题的管理，持续优化 ESG 信息披露，提升 ESG 报告的丰富性与可读性。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发展能力

公司将持续提升控股股东、董监高人员等“关键少数”责任意识和规范意识，通过持续沟通和组织专项培训，确保其在信息披露、股份变动等重要事项中合规合法。为确保“关键少数”人员能够有效履职，公司将持续关注监管政策的新变化、新要求，及时向上述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人员传达最新的监管理念，强化

合规意识，压实主体责任，持续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健全以绩效为导向的考评与激励机制，有效促进管理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深度对齐，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公司将秉持尊重和回报投资者的理念，认真做好本行动方案的实施工作，努力打造稳健、可持续发展的经营基本面，保障投资者回报，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增强投资者信心，目标成为投资者高度认可的上市公司。

本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未来可能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